**广 西 壮 族 自 治 区 柳 州 市 公 安 局**

关于落实《柳州市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的工作措施

为贯彻落实《柳州市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柳政办〔2018〕155号）要求，为进一步细化政务公开任务，提高政务公开实效，结合我局实际，特制定相关工作措施如下。

一、着力加强公开解读回应工作方面

（一）围绕稳定市场预期加强政策解读

 我局法制部门进一步落实《柳州市行政机关政策文件解读制度》《柳州市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管理制度》《柳州市重大行政决策预公开制度》等三项制度及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工作的通知》，拟重新制定《柳州市公安机关规范性文件制定及备案审查工作制度》，明确对新制定的涉及公共利益、公众权益的政策文件进行审核时，将解读方案列为审查内容。《柳州市公安机关规范性文件制定及备案审查工作制度》拟于2018年10月底前完成。

（二）围绕社会重大关切加强舆情回应

**我局宣传部门**已制定政务舆情风险应急预案，进一步完善与科信、网安等部门的快速反应和协调联动机制，加强与本地主流新闻媒体的沟通联系。为强化联动机制，局办公室、宣传科、科信科、网安支队等部门协同配合，在年内开展1次政务舆情风险防控应急演练，提升政府网站、微博、微信应对突发事件防御和应急处置能力。宣传科按照政务舆情风险应急预案，结合“三同步”原则，安排专人24小时值班，实时监控舆情，稳妥做好突发事件舆情回应工作，及时准确发布权威信息。

二、着力提升政务服务工作实效方面

（一）推进网上办事服务公开

根据自治区统一部署，全区人口库统一由自治区层面建设并提供。我局人口管理支队认真配合做好全区统一人口库建设。按照公安厅的数据传输要求，对柳州市人口数据做好变动维护传输，一是按照数据格式建立了人口基本信息、人口出生信息、人口死亡信息、人口迁移信息、二代证办证信息和人口图片信息；二是建立数据维护传输机制，每天中午12点和下午18点分两次传输数据，保证当天的人口变动在当天传输到公安厅全区人口库。

（二）优化审批办事服务

我局行政审批办公室指导涉及审批事项的消防、交警、治安、人口、出入境、禁毒、网安、经文保、法制支队等相关部门，严格按照《柳州市行政权力运行动态调整和监督管理办法》对政务服务事项进行动态调整，确保完成审批程序后1个工作日内公开变更后的相关信息和具体实施时间。

三、着力推进政务公开平台建设

完善政府网站安全保障机制，做好防攻击、防篡改、防病毒等工作

为加强柳州市政府网站网络安全防护能力，完善政府网站安全保障机制，做好防攻击、防篡改、防病毒等网络安全防护工作,我局网安部门特制定如下工作方案：

(一)加强网站的安全监测，全面提升网站安全防护能力

依托网安技术资源建立政府网站及重要信息系统安全监测、信息预警等基础防护体系，一旦政府网站或重要信息系统遭受外来攻击时，做到“第一时间发现、第一时间处置、第一时间查证、第一时间报告”。将监测到的结果及时告知有关单位风险漏洞情况，给有关单位提出整改意见及建议，督促落实整改工作，提升网站安全防护能力。

(二)强化监督检查，推进网站和重要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工作

一是督促主动自查**。**结合网络安全执法检查工作，安排民警主动与被检查单位联系，指导开展自查工作，对自查中发现的网络安全工作薄弱环节和系统安全隐患，督促立即整改排除。二是加强网络安全执法检查现场检查。组织技术团队，积极开展网站安全扫描和现场检查。通过听取网络与信息安全情况汇报、召开座谈会、核对档案、现场检测等多种方式，对存在高危漏洞的政府网站和重要信息系统使用单位进行重点检查，认真排查信息系统存在的管理风险和技术安全隐患。对存在的问题，能当场整改的督促其当场整改，对问题严重的单位，制发《限期整改通知书》及《现场检查反馈意见书》责令限期整改。有效的提高政府单位和重要信息系统运营、使用单位的安全运维意识。

(三)规范网络与信息安全信息通报机制

按照网络与信息安全信息通报的工作要求，继续加强网络与信息安全信息通报工作的机制构建工作**。**通过不断优化政府网站安全漏洞隐患的发现及处置能力，将国内外高危漏洞、病毒木马信息及本市网络安全状况及时通报全市政府网站单位。有效加强各政府单位防病毒、防入侵等网络安全意识。

(四)加强组织网络与信息安全培训工作

结合各政府单位网络信息安全工作开展情况，定期组织各单位参加网络信息安全培训班。让各单位网络安全负责人及时掌握网络安全形势、网络安全政策法律法规、网络安全行业发展情况、常见网络安全防护措施等方面知识。逐步提高各政府单位网络信息安全工作能力与水平。

 柳州市公安局

 2018年9月25日